

#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科会绿色建筑与节能委员会 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 (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25年第28期

(总第479期)

2025年8月26日

## 业内信息

=====

### 仇保兴同志受邀为北京市政协全体委员做专题讲座



2025年8月19日下午，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党委书记仇保兴受邀为北京市政协全体委员作专题讲座，主题围绕“未来城市与韧性设计原则——基于复杂适应理论视角”。北京市政协全体领导参加，市政协副主席卢彦主持。

仇保兴结合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最新精神，深入

分析了现代城市，特别是超大城市北京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诸多前所未有的不确定性和威胁，指出建设韧性城市是应对这些挑战的最佳方案。仇保兴讲解了如何将复杂适应理论作为韧性城市设计的方法和原则，并提出了北京市建设韧性城市的十大步骤，为韧性城市建设提供了明确的指导方案。

讲座设主会场1个，各区政协设立视频分会场，共2000余人参加。主会场参加人员120余人，包括：北京市政协主席魏小东、副主席卢彦、王红、陈军、郭延红，党组成员韩子荣，秘书长韩昱，市政协驻会副秘书长、各专委会主任，部分市政协委员，驻市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组长、机关局级干部，市政协机关干部、市民党派成员。讲座通过北京市政协平台面向全体委员直播。

来源：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 天津出台政策支持中新天津生态城绿色发展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天津市生态环境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联合印发《金融支持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的若干措施》，助力中新天津生态城绿色低碳发展。

若干措施包括加大重点领域绿色金融支持、加强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绿色金融资源供给等。在推动绿色低碳产业方面，措施支持金融机构

制定专项信贷投放计划和服务方案，启动金融服务产业园区绿色升级示范工程，推动清洁能源应用、节能装备制造、储能技术研发等绿色低碳高端制造和绿色能源产业发展。

此外，措施还提出支持金融机构积极对接生态城生态环保项目建设，探索将资源环境要素作为合格担保品，稳妥开展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

来源：中新天津生态城发布

## 中国建研院和香港建筑环保评估协会共同主编的《前海绿色建筑评估标准》正式发布



8月20日，由中国建研院和香港建筑环保评估协会共同主编的《前海绿色建筑评估标准》（以下简称《标准》）发布暨试点项目颁证签约仪式在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举行。中国建研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尹波，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中国建研院首席专家徐伟，中国建研院环能科技董事长孙峙峰应邀出席活动。来自中央政府驻港联络办、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香港发展局、香港立法会、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前海管理局的有关领导出席活动。

《标准》由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前海管理局联合发布，是我国内地首部融合深港两地绿色建筑评价要求的技术标准，首创“一评双证”模式，打通内地企业赴香港及国际绿色金融市场融资的认

证屏障，实现两地标准互认互通。

尹波参加发布仪式，见证了《标准》发布的重要时刻。《标准》的发布不仅是中国建研院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的重要成果，也是推动建筑业绿色发展、支撑行业高质量建设的具体实践。

徐伟代表主编单位解读《标准》的编制背景、核心内容和创新亮点。他指出《标准》在技术指标、评估机制和应用模式等方面实现了多项突破，在技术路径与绿色金融衔接方面提出了创新思路。《标准》的发布可为前海的绿色发展提供强力支撑，也为向大湾区进一步推广应用提供宝贵的“前海经验”。

《标准》充分结合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和前海绿色发展需求，是推动大湾区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的重大举措，也是深入贯彻落实《前海方案》《前海规划》“深圳综合改革试点”、深化建设领域港澳规则衔接机制对接的重大成果。中国建研院将持续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发挥自身综合技术优势，为前海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注入创新动力，贡献专业力量。

来源：中国建研院

## 地方简讯

### 安徽省城市更新加固改造技术交流及现场观摩会在石台县成功举办



为深入学习贯彻2025年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安徽省建筑改造加固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8月2日至3日，由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主办、安徽省建筑改造与鉴定加固专业委员会承办、合肥工大共达工程检测试验有限公司等单位协办的“城市更新加固改造技术交流及现场观摩会”在池州市石台县隆重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2025年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城市更新行动中的结构类型优化、功能提升及建筑改造加固技术创新，为全省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石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储邦华出席

会议并致辞，来自全省建筑行业的中青年专家、高校科研院所学者、企业骨干及材料供应商代表等共70余人参会。

会议指出，城市更新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当前，我国城镇化进程已进入提质增效的新阶段，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对于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完善城市功能、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大战略意义，要深刻认识城市更新在推动城市转型升级、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释了人民城市理念、内涵式发展路径等核心要义，为我们把握城市发展规律、做好新时代新征程城市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本次会议立足安徽省情，着眼长远发展，旨在通过技术创新推动城市更新从“规模扩张”向“品质提升”转变，重点围绕既有建筑功能提升、结构安全加固、节能低碳改造等关键领域，探索建立更加科学、高效、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模式，为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提供技术支撑和实践路径。

会议强调，作为全省建筑改造与鉴定加固领域的专业组织，安徽省建筑改造与鉴定加固专业委员会要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持续强化技术引领，

依托专委会专家智库优势，凝聚全省行业骨干和中青年力量，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为安徽省城市更新行动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和智力支持。

会议期间，与会代表围绕“建筑结构安全与抗震加固”“既有建筑功能提升技术”“新材料在加固工程中的应用”等主题进行了深入交流，并实地考察了石台县重点改造项目。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加深了全省行业骨干对城市更新与建筑改造加固技术的理解，为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和成果转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此次会议的成功举办，是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及专委会深入贯彻落实2025年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的重要举措，在服务行业发展、推动技术创新方面具有重大意义。会议通过广泛交流与深入学习，不仅提升了全省建筑行业在改造加固领域的专业技术水平，更凝聚了各方力量，为助力安徽省城市更新行动和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未来，安徽省建筑改造与鉴定加固专业委员会将继续发挥平台优势，整合全省资源，深化产学研合作，推动城市更新与建筑改造加固技术再上新台阶，为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作出更大贡献。

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 供稿

## “绿能驱动·碳索未来” 低碳经济主题交流会成功举行



8月14日，由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第三小组主办，东莞新能源研究院、中森碳汇（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办，东莞市暖通空调行业协会技术支持与节能发展工作委员会、东莞市制冷空调学会

专家委员会协办的“绿能驱动·碳索未来”低碳经济主题交流会在东莞新能源研究院成功举行。

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会长邓建军（广东维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副会长杨红（第三小组组长、广东汇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余东华（第三小组副组长、广东华科大建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潘兴辉（第三小组副组长、广东光速数据有限公司董事长）、卢锦贤（东莞市暖通空调行业协会会长、广东宏科制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等多位领导，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各小组会员代表，秘书长叶爱珠，以及行业专家、企业代表共100余人参加活动。

活动开场仪式上，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副会

长、第三小组组长杨红发表致辞，她强调了绿色建筑与低碳发展在当前时代背景下的重要性，以及此次活动的目的和意义，希望通过活动为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会员、行业内人士搭建交流平台，共同探讨绿色低碳发展之路。

东莞新能源研究院双碳中心主任、东莞理工学院教授、国家清洁生产审核专家廖俊旭博士致欢迎词，对各位来宾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并介绍了东莞新能源研究院在新能源及双碳领域的研究成果和发展方向，为本次活动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广东省南华节能和低碳发展研究院，运营总监/政策研究部部长姚芷晨带来了主题为“十五五”低碳发展趋势及转型思考的分享，深入剖析了“十五五”期间低碳发展的大趋势以及各行业面临的转型挑战与机遇，为参与者提供了宏观的发展思路。

中森碳汇（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杨宙则围绕中国碳排放市场介绍与碳资产开发及交易展开讲解，详细解读了中国碳排放市场的运行机制、碳资产的开发模式以及交易规则等实用内容，让参与者对碳排放市场有了更清晰的认识。

中森碳汇（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碳排放核算员梁雅分享了碳排放管理员培训项目，为有意向从事碳排放管理工作的人员提供了宝贵的参考信息。

主题培训会结束后，参与者一同参观了东莞新能源研究院的科研走廊与展厅。在参观过程中，大家近距离了解了研究院在新能源技术研发、低碳环保等方面的先进成果和科研实力，直观感受到了绿色科技的魅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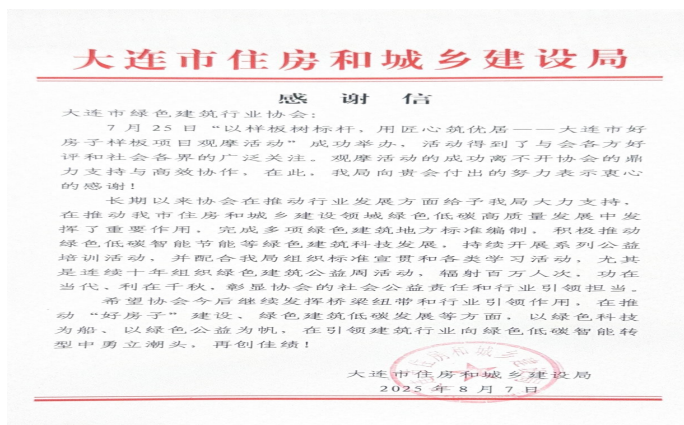
此次“绿能驱动·碳索未来”低碳经济主题交流会的成功举办，不仅为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会员、行业内人士提供了学习和交流的机会，更促进了各方在绿色建筑与低碳发展领域的合作与探讨。

未来，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将继续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开展更多专题培训、技术沙龙、绿建标杆项目考察等活动，推动东莞市绿色建筑行业向更加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

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 供稿

##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收到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感谢信

在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指导下，由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办的“以样板树标杆，用匠心筑优居——大连市好房子样板项目观摩活动”于7月25日成功举办，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作为承办单位，发动企业积极参与活动，认真细致开展绿色建材参展企业遴选工作，为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了重要保障，获得了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肯定，同时对协会长期以来始终致力于推动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表示充分认可和感谢。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 供稿

#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科会绿色建筑与节能委员会 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 (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25年第29期

(总第480期)

2025年9月5日

## 业内信息

\*\*\*\*\*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出台意见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 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8月25日对外公布，明确将推动建设更加有效、更有活力、更具国际影响力的全国碳市场，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建设美丽中国提供重要支撑。

《意见》指出，碳市场是利用市场机制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重要政策工具。目前，我国已建立重点排放单位履行强制减排责任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和激励社会自主减排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要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的碳市场，有计划分步骤扩大实施范围、扩展参与主体，营造更加公平公开透明的市场环境，努力实现碳排放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推动传统产业深度转型，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内生动力。

根据《意见》，到2027年，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基本覆盖工业领域主要排放行业，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实现重点领域全覆盖。到2030年，基本建成以配额总量控制为基础、免费和有偿分配相结合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成诚信透明、方法统一、参与广泛、与国际接轨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形成减排效果明显、规则体系健全、价格水平合理的碳定价机制。

为实现上述目标，《意见》提出了一系列具体措施。在加快建设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方面，将有序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行业范围和温室气体种类，完善碳排放配额管理制度，加强对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市场的指导和监督管理。同时，

鼓励试点市场在扩大覆盖范围、完善市场调节机制等方面先行先试，为全国市场建设探索经验。

在积极发展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方面，《意见》强调建立科学完备的方法学体系，强化自愿减排项目全链条管理，并积极推动核证自愿减排量的应用。各级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业要发挥表率作用，倡导在绿色供应链管理、开展大型活动等方面积极使用核证自愿减排量抵销碳排放。

为提升碳市场活力，《意见》提出丰富交易产品、扩展交易主体和加强市场交易监管等措施。将稳慎推进金融机构探索开发与碳排放权和核证自愿减排量相关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规范开展碳质押融资业务，并适时引入其他非履约主体参与交易。同时，加强市场交易监管，严厉打击扰乱市场秩序、操纵市场等行为。

在全面加强碳市场能力建设方面，《意见》要求完善管理体制和支撑体系，加强碳排放核算与报告管理，严格规范碳排放核查，并加强碳排放数据质量全过程监管。此外，还将加强技术服务机构监管，完善信息披露制度，推动形成公开透明的市场环境。

为确保《意见》的顺利实施，还提出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法规支撑和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等保障措施，并强调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各地区各有关部门结合实际抓好《意见》贯彻落实，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和监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

来源：澎湃新闻

## 重庆大学丁勇教授等获 2024 年度重庆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2025 年 8 月 28 日上午，重庆市科技创新大会在重庆渝州宾馆隆重召开。由重庆大学牵头，重庆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重庆市绿色建筑与建筑产业化协会副会长丁勇作为第一完成人的“大型公共建筑健康室内环境低碳营造关键技术及应用”喜获 2024 年度重庆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项目团队重庆大学喻伟教授、李百战教授、罗庆副教授、钱发博士作为主要完成人共同获奖。

“大型公共建筑健康室内环境低碳营造关键技术及应用”立足国家“双碳”战略目标要求提升环境营造效能、降低碳排放、保障公共建筑室内环境健康的迫切需求，针对大型公共建筑室内环境质量保障中存在的“品质能耗耦合机理不明，双控理

论缺失；低碳营造技术体系单一，标准体系不健全”等技术瓶颈，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级项目支撑下，重庆大学联合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白岩、张岚）、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李金波、邵艳坡、王波）、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周海珠、刘寿松）、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郭金池）、重庆禾维科技有限公司（邓华）、重庆科技大学（蔡姣），通过构建“产-学-研-用”战略联盟开展理论创新、关键技术研发和产品装备研制，取得了系列创新成果。

项目揭示了室内环境健康保障与低碳营造的耦合机制，提出了室内环境健康与节能低碳双控理论与方法，研发了兼顾遮阳采光通风、保温隔热等多重需求的围护结构关键技术，构建了不同场景需求的室内环境低碳营造技术体系，构建了公共建筑室内环境保障低碳能源系统，研发了低碳环保高效空调设备和智慧运维技术。项目成果应用于重庆江北嘴 CBD 能源站、重庆江北国际机场 T3A 航站楼、重庆轨道交通站场等多个大型公共建筑，获绿色建筑创新一等奖等，成果整体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研发了低碳围护结构技术与材料、系列健康高效机电装备，实现产业化，经济社会效益显著，提升了人居环境质量，助推我国实现“双碳”目标。

重庆市绿色建筑委员会 供稿

## 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率行业专家开展新能源住宅项目调研

为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推进好房子建设，8 月 26 日下午，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率专家一行前往北京城房滨江明月新能源住宅项目进行观摩调研。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绿色低碳院院长沈念俊、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建筑设计五院院长姚沛霖、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绿色建筑研究所项目经理沈言章等行业专家参与调研座谈。

专家一行首先参观了滨江明月府（一期）新能源住宅项目及实景样板间。该项目以打造“绿色、

节能、智慧、健康”的居住空间为目标，通过融合远程控制等多项智能技术，实现了对室内温度、湿度、空气质量等数据的智能设置及实时监控，为安徽省竞品住宅树立了标杆。

随后专家一行及企业代表围绕建筑保温、隔声、气密性、空气及水健康、居住舒适度等领域的专业技术问题进行了座谈交流。专家指出，面对当前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如何建设“好房子”、建设什么样的“好房子”是当前房地产企业

面临的重要问题。“好房子”不是贵房子，也非绝对意义上解决传统居住问题，新时代对与好房子的定义应归纳为“十好”，即：好布局、好配套；好空间、好环境；好保障、好设施；好建材、好运维；好生活、好服务十方面内容。

会议提出，下一步企业要结合项目特点，发挥专业技术优势，探讨建立“新能源住宅”标准体系

及数字运维底座，打造传统物业与技术运维管理结合的多维度物业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智能化建设水平，严把施工质量关，真正做到服务民生，为建设人民需要、舒适、安全、健康的好住宅贡献行业力量。

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 供稿

## 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主办的“绿色建筑芯，格力零碳风”技术交流会顺利举办

9月4日，为推动绿色建筑技术融合与政策落地，加速东莞建筑行业低碳转型，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组织会员单位走进东莞格力公司，开展以“绿色建筑芯，格力零碳风”为主题的技术交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通过政策解读、技术分享与实地参观，推动绿色建筑技术融合与政策落地，探索零碳发展新路径，为东莞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会长邓建军（广东唯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副会长屈敏（广东华敏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易锋锐（冠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黄超（东莞盛世东胜格力贸易有限公司大项目营销总监）、刘永璞（东莞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谭画（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吕祥东（广东锦鑫达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龙珊妹（东莞市大视野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会员及会员单位代表，秘书长叶爱珠，行业专家、企业代表共计100余人参与活动。

东莞盛世东胜格力贸易有限公司商用空调经营部营销总监刘志宽在致辞中，向参与本次活动的各位嘉宾致以热烈的欢迎和诚挚的感谢。他着重指出“双碳”目标下“绿色建筑芯，格力零碳风”主题意义深远。他介绍格力三大核心优势：设备以旧换新激活绿色动能，高效机房集成打造节能标杆，智慧楼宇控制构建管理大脑。同时，表达以此次交流为起点深化与协会的合作意愿，并提出深化技术交流、打造示范项目、拓展市场合作的期待。

邓会长在致辞时，首先对东莞格力为本次活动

给予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他提到，“双碳”目标下东莞建筑领域减排压力大，协会一直以“发展绿色建筑，促进循环经济”为宗旨推动行业转型，此次与格力携手举办交流会，旨在搭建绿色低碳交流平台。同时肯定格力在绿色低碳领域的实力，期待深化合作推动东莞建筑行业升级，并预祝交流会圆满成功。

活动邀请了陈文玉（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设备更新与综合能源科大客户经理）解读“大规模设备更新”国家补贴政策。她详细解析了政策如何助力企业降低绿色转型成本，推动建筑领域设备智能化、低碳化升级。

在主题分享环节，廖坚华（东莞盛世东胜格力贸易有限公司商用技术服务部电气高级工程师）以“绿色建筑与智能制造协同发展路径”主题展开分享。他结合格力在智能仓储、新能源技术等领域的创新实践，如何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手段提升建筑能效，构建零碳建筑生态系统等进行了详细说明。让参与嘉宾了解了格力在绿色建材、光伏一体化、智慧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前沿解决方案。

活动尾声，参与嘉宾实地参观了东莞格力园区，包括产品展厅、蓝羽馆、智能仓储车间及运动休闲场馆，感受格力在绿色制造、智能生产中的实践成果。

此次“绿色建筑芯，格力零碳风”技术交流会的举办，有效促进绿色建筑与智能制造、新能源等领域的深度融合。通过政策解读、技术碰撞与实地观摩，参会企业不仅深化了对“双碳”目标下行业转型路径的认知，更直观感受到零碳技术在实际场

景中的落地价值。协会始终秉持“服务会员、赋能行业”的宗旨，未来将持续联动更多会员单位、行业企业，共同推动政策、技术、资源三方协同，为

东莞建筑行业绿色转型提供全链条支持，助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绿色发展标杆城市。

来源:东莞市绿色建筑协会

## 上海：提高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 支持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

上海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房屋管理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市公积金管理中心等六部门8月25日联合印发《关于优化调整本市房地产政策措施的通知》，包括调减住房限购、优化住房公积金、优化个人住房信贷以及完善个人住房房产税等政策。《通知》自2025年8月26日起施行。为加大公积金支持住房消费力度，《通知》规定优化住房公积金政策。一是提高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对缴存人购买二星级及以上新建绿色建筑住房的，住房公积金（含补充公积金）最高贷款额度上浮15%。首套最高贷款额

度从160万元提高至184万元，多子女家庭首套上浮比例可叠加计算，从192万元提高至216万元；二套最高贷款额度从130万元提高至149.5万元。二是支持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对缴存人购买本市新建预售商品住房的，可以按规定申请提取本人及配偶的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三是支持住房公积金“又提又贷”。对缴存人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的，不影响其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计算。

来源:财联社

## 国际交流

### 英国皇家注册设备工程师学会 CIBSE 与 SuDBE 会议首次联合设立优秀学生奖

2025年7月29日，由重庆大学与英国剑桥大学联合主办，重庆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国家级绿色低碳绿色建筑国际联合研究中心、绿色建筑与人居环境营造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共同承办的第十三届建筑与环境可持续发展国际会议（SuDBE2025）在英国剑桥落下帷幕，本次会议与英国皇家注册设备工程师学会联合设立“CIBSE-SuDBE 优秀学生奖”。学生奖评委会由英国皇家工程院 Tim Broyd 院士、Doug King 院士、雷丁大学建筑环境学院院长 Emmanuel Essah 教授、帝国理工大学 Fangxin Fang 高级研究员、英国皇家注册设备工程师学会技术主管 Anastasia Mylona 组成，来自国内外10余所知名高校的70余位同学参与评奖。

经过各论坛主席评选并结合会议海报打分，来自清华大学、重庆大学、西安交通大学、西南交通大学、香港大学、香港理工大学、英国伦敦大学学

院7个大学的14位同学获奖。Emmanuel Essah 教授与英国皇家注册设备工程师学会（CIBSE）技术主管 Anastasia Mylona 在闭幕式上共同宣读首次获奖学生名单，并邀请大会主席、重庆大学李百战教授与剑桥大学 Ying Jin 教授，一起为获得首届 CIBSE-SuDBE 优秀学生奖颁奖。

英国皇家注册设备工程师学会（Chartered Institution of Building Services Engineers, CIBSE）成立于1897年，前身是英国暖通工程师协会，是英国乃至全球范围内在建筑设备工程领域最具权威性的专业学会之一。“CIBSE-SuDBE 优秀学生奖”旨在鼓励全球高校学生积极参与建筑设备工程、低碳技术及可持续城市发展的创新研究，推动行业未来人才的培养。

重庆市绿色建筑委员会 供稿

#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科会绿色建筑与节能委员会 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 (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25年第30期

(总第481期)

2025年9月15日

## 业内信息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5年8月15日)

城市是现代化建设的重要载体、人民幸福生活的重要空间。我国城镇化正从快速增长期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正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的阶段。为加快城市发展方式转型，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以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以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为主线，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大力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品质提升、绿色转型、文脉赓续、治理增效，牢牢守住城市安全底线，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新路子。

工作中要做到：转变城市发展理念，更加注重以人为本；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更加注重集约高效；转变城市发展动力，更加注重特色发展；转变城市工作重心，更加注重治理投入；转变城市工作方法，更加注重统筹协调。

主要目标是：到2030年，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取得重要进展，适应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制度

不断完善，新旧动能加快转换，人居品质明显提升，绿色转型深入推进，安全基础有力夯实，文化魅力充分彰显，治理水平大幅提高；到2035年，现代化人民城市基本建成。

#### 二、优化现代化城市体系

(一) 稳妥有序推动城市群一体化和都市圈同城化发展。发展组团式、网络化的现代化城市群和都市圈，构建布局合理的现代化城市体系。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打造世界级城市群，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长江中游城市群等成为高质量发展增长极，增强中西部和东北的城市群、都市圈对区域协调发展的支撑作用，促进城市间定位错位互补、设施互联互通、治理联动协作。加强城市群内产业链协作，优化城市群之间产业分工和空间联系。发展壮大现代化都市圈，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推进同城化发展，建立健全同城化发展体制机制，深化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促进通勤便捷高效、产业梯次配套、公共服务便利共享。

(二) 增强超大特大城市综合竞争力。推动超大特大城市按照国家批准明确的功能定位做强做精核心功能，控制超大城市规模，合理有序疏解非核心功能，打造高质量发展主引擎。支持超大特大城市结合实际推进制度创新。支持部分超大特大城市增强对全球高端生产要素的配置能力。支持超大特大城市布局科技创新平台基地，提升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能力。推动有条件的省份培育发展省

域副中心城市。

（三）提高中小城市和县城承载能力。推动中小城市结合常住人口变动趋势，动态优化基础设施布局、公共服务供给，按程序审慎优化行政区划设置。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因地制宜发展小城镇。适时调整扩大经济规模大、人口增长快的县级市和特大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推动人口持续流出的城市和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支持边境城镇增强稳边固边、人口集聚、安全发展能力。统筹规划建设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持续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 三、培育壮大城市发展新动能

（四）因城施策增强城市发展动力。立足城市资源禀赋和基础条件，精心培育创新生态，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化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协同，统筹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布局建设，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科技创新中心。深入实施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智能建造，培育现代化建筑产业链，加快推动建筑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齐短板、提高水平。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冰雪经济、低空经济，培育消费新场景。深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五）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全面摸清城市房屋、设施、土地等资产资源底数。改造利用老旧厂房、低效楼宇、闲置传统商业设施等存量房屋，建立与建筑功能转换和混合利用需求相适应的规划调整机制。加强和规范存量城市基础设施资产管理，提高运行效能。优化产权归集、整合、置换和登记政策，盘活利用存量低效用地。

（六）建立可持续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落实地方政府主体责任，统筹财政资金、社会资本和金融等资金渠道。对涉及重大安全和基本民生保障的，中央财政加大专项转移支付支持力度，中央预算内投资予以适当补助。创新财政金融政策

工具，吸引和规范社会资金参与，审慎推进公用事业价格改革。强化中长期信贷供给，发挥债券市场、股票市场融资功能，鼓励保险、信托等机构提供金融服务。加快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七）提升城市对外开放合作水平。优化城市开放环境和服务，营造国际化城市生活空间。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支持有条件的城市承担重大外事外交活动，吸引有影响力的国际组织落户。结合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建设一批国际门户枢纽城市和区域性开放节点城市。加强人居领域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提升世界城市日、全球可持续发展城市奖（上海奖）影响力。

### 四、营造高品质城市生活空间

（八）系统推进“好房子”和完整社区建设。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更好满足群众刚性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全链条提升住房设计、建造、维护、服务水平，大力推进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实施物业服务提升行动。稳步推进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支持老旧小区自主更新、原拆原建。持续推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坚持人口、产业、城镇、交通一体规划，建设创新型产业社区、商务社区。加快建设完整社区，完善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构建城市便民生活圈。科学制定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规划，一体化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创造宜业、宜居、宜乐、宜游的良好城市环境，促进产城融合、职住平衡。

（九）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加强系统集成。高效利用城市地下空间，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加快城市地下管线管网建设改造，因地制宜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强化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5G）、千兆光网覆盖，优化算力设施建设布局，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城市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管理体系。健全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提升城际、城内通勤效率，完善交通枢纽换乘换装设施布局，加强停车位、充电桩等便民设施建设。

（十）提升公共服务优质均衡水平。健全精准

高效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完善灵活就业人员、农村进城务工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制度。加快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扩大普惠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医养结合。健全普惠育幼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托幼一体服务。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大力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建设紧密型医联体，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因地制宜发展保障性住房。稳步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加强社会保障和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兜牢民生底线。

### 五、推动城市发展绿色低碳转型

（十一）推进生产领域节能降碳。实施工业能效、水效提升行动，推广绿色低碳先进工艺技术装备。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管控，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建立重点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制度。建立工业园区集中供能体系，推动废水、余热、固废协同处置全覆盖。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加快新型建材研发应用，推动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力度。

（十二）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推广节能低碳生活用品，减少一次性消费品和包装用材消耗。持续推进“光盘行动”。深入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动分类网点与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衔接融合。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倡导绿色低碳出行。

（十三）加强城市生态环境治理。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深入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健全城市公园和绿道网络体系，建设口袋公园，推进绿地开放共享。推动重点城市及周边区域大气污染物协同减排，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加强城市噪声污染、餐饮油烟治理。加强抗生素、微塑料等新污染物治理。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和处置。推动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设幸福河湖、美丽河湖。

### 六、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十四）加强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管理。

建立房屋安全体检、房屋安全管理资金、房屋质量安全保险等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严格限制超高层建筑，增强高空消防能力。实施城镇预制板房屋治理改造行动和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加强群租房整治。加快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推动重要设施、能源、水源等分布式布局，完善抗灾设防标准，提高安全保障能力。

（十五）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党政同责，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建筑施工、城镇燃气、道路交通以及消防安全等为重点，分级、智能、精准管控重大风险源，常态化推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和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信用评价制度，注重评价结果运用。

（十六）提高城市公共卫生防控救治水平。推进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建设。加强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和传染病定点医院防治能力建设，构建分级分层分流救治体系。加强应急医疗物资储备。推进多部门、跨城市协同，强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和联防联控。健全精神卫生服务体系。

（十七）增强城市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构建城市安全风险谱系，健全常态化风险隐患监测预警、排查整治机制。优化城市防灾减灾空间格局，增加生态屏障、隔离疏散通道，预留防灾救灾弹性空间。健全洪涝联排联调机制，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统筹利用地上地下空间，加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总量充足、布局合理的应急避难场所体系。科学制定巨灾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指挥、处置和救援体系建设，推进应急抢险救灾装备及物资前置储备。

### 七、促进城市文化繁荣发展

（十八）推动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传承。加强对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保护，完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健全城市文化遗产普查调查制度，开展老城及其历史街区专项

调查。建立以居民为主体的保护实施机制。推动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整体保护，活化利用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工业遗产，依托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地段，结合实际开展文化展示、特色商业、休闲体验等。加强文物资源保护管理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传承。

（十九）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植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彰显中国气质、中国风范。强化城市规划的管控和引导作用，推动实现功能复合、密度适中、高低错落、蓝绿交织。完善城市风貌管理制度，提升审美品位。落实“适用、经济、绿色、美观”建筑方针，加强建筑设计管理，推动城市建筑更好体现中华美学和时代风尚。不得大规模迁移砍伐树木、滥建文化地标、随意更改老地名。

（二十）丰富城市精神文化生活。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形成与现代化人民城市相适应的思想观念、文明风尚、行为规范，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塑造彰显文化底蕴和独特气质的城市精神。创新拓展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根据实际需要完善城市文化设施。优化城市文化产品供给，创新动漫、影视、数字艺术、创意设计等业态，推动文化与旅游、科技、体育等融合发展。

## 八、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水平

（二十一）完善城市治理工作体系。发挥好“一委一办一平台”作用，建立健全城市党委或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的城市管理统筹协调机制。健全城市管理与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领域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综合行政执法体制，科学确定执法人员配备比例标准，保障必要工作条件。调动人民群众参与城市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探索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新模式。完善居民、企业、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参与城市治理制度机制，充分发挥志愿服务作用，拓宽新就业群体参与渠道。

（二十二）推动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打造集约统一、数据融合、高效协同的城市数字底座，完善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和多场景应用，推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公共服务“一网通享”。加强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和数字化建设。完善网格化治理机制，推进城市小微公共空间改造，整治提升背街小巷、房前屋后环境。

（二十三）加强城市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推动构建党组织统一领导、政府依法履责、各类组织积极协同、群众广泛参与，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用好市民服务热线，完善群众诉求响应办理机制。推动城市管理进社区。加强超大社区等特殊区域治理。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发挥好村（居）法律顾问队伍作用。健全社会安全稳定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提高风险动态监测预警能力。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严密防范个人极端事件。

## 九、加强组织实施

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城市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构建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城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建立健全科学的城市发展评价体系，提高领导干部城市工作能力。健全城市规划、建设、治理等领域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增强政策协同性。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加强城市工作干部队伍素质和能力建设，培养城市规划、建设、治理等各类专业人才，打造城市领域高端智库。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组织实施，强化协同配合，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协调指导。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来源：新华社客户端